彭阳县司法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3年，彭阳县司法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对照固原市政务公开“1335”模式，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严格落实公开主体责任**，**立足司法行政职能，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全县经济社会高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和优质法律服务，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全面公开县司法局工作职责、领导信息以及调整、变动等情况。围绕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民生实事项目、司法为民举措等重大决策部署，立足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及时、准确公开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普法依法治理、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各项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全面提升司法行政工作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

**2.深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督促全县各部门高质量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正式版本，在政府网站“规范性文件”专栏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新起草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要将起草说明、政策解读和正式文件同步提交审签。建立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和公开制度,依据职责和程序将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

**3.全面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标准、执法程序、监督途径等信息，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4.做好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的公开工作。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对社会广泛关注、关系司法行政领域的建议和提案的办理情况和办理结果，依法、及时、全面、准确的进行信息公开。**

**5.做好财政预决算的公开。将财政预决算数据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不断强化工作措施，有力地促进财政预决算信息的公开。**

二、紧扣政策落地强化解读回应

（一）强化质量管理。通过多种方式，收集、提炼社会公众对政策文件的普遍关注点和疑虑点，针对文件内容与公众企业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确定解读重点。解读材料完整、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做到图文解读占比达到80%，且最迟在文件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上网。

（二）推行多元化解读。综合选用图文解析、视频动漫等可视、可读的解读形式，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案例、数据，让群众听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

（三）扩大政策施行后解读。针对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开展跟踪解读、多轮解读，对咨询、意见、建议较为集中的内容，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

三、着眼标准规范夯实公开基础

（一）规范执行公开制度。

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原则，增强规范意识和保密意识，提高保密审查标准，在源头抓好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和开源信息泄密失密。

（二）科学界定公开方式。

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统筹考量公开目的、公开效果、后续影响等因素，科学界定公开方式。涉及公共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可通过互联网等渠道普遍公开; 涉及部分特定群体或明确要求特定范围公示的，要科学选择公开方式，防止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或者泄露个人隐私、商业秘密。

（三）全面优化公开平台。

**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严格执行“三审一校”制度，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导向正确。**二是**从严审核、审慎发布未成年人信息，依法公布公民个人信息，采取去标识化、删除或遮盖等手段妥善处置现有身份证号、手机号码、金融账户、家庭住址等公民个人信息，切实保护公民隐私。**三是**严格政务新媒体底数管理，实行逐级备案。常态开展司法行政系统网络工作群清理，每半年报送清理报表，切实消除“指尖形式主义”，有效杜绝“指尖泄密”。

（四）提升依申请办理答复水平。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严格执行《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严格把握办理期限，规范网上及线下申请办理流程。

（五）调优配强公开队伍。选好配强政务公开专职人员，严格落实“AB岗”制度，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分工调整、岗位变动，要第一时间报送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要保持政务公开队伍相对稳定，工作交接设置过渡期，“老同志”做好传帮带，“新同志”尽快适应新岗位。

（六）持续推动政府开放。积极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主题观摩、交流座谈等形式，近距离、全方位的向公众展示涉及法治政府建设、公共法律服务、普法依法治理等司法行政重点、热点工作开展情况，持续深化公众参与和监督司法行政工作活动。

四、突出公开质效提升保障能力

（一）压实主体责任。切实落实政务公开领域的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在发布重大政策的同时抓好政策解读，主动解疑释惑、引导舆论、管理预期，并充分评估和综合考量重大政策产生的各类影响、当前形势和发布时机，加强政务舆情风险研判和实时监测，前瞻性抓好引导，营造良好政策环境和发展氛围。

（二）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完善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和责任追究等政务公开工作制度，细化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台账。做好政务公开基本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调整完善工作，进一步明确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提升主动公开的规范化水平。

**（三）加强教育培训。**采取日常培训和集中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分类教育，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重要学习内容，通过“学习强国”“法宣在线”等平台开展日常学习。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办公室举办的相关培训活动，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效。